

天主教香港教區

秘書長辦公處

香港堅道十六號

電話：(852) 2523-2487, 2525-8021 (內線 441, 669)

傳真：(852) 2521-8781 電郵：chancery@catholic.org.hk

CATHOLIC DIOCESE OF HONG KONG

CHANCERY OFFICE

16, CAINE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3-2487, 2525-8021 (EXT. 441, 669)

FAX: (852) 2521-8781 EMAIL: chancery@catholic.org.hk

香港教區主教公署 秘書長辦公處通告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擴散期間司鐸到訪醫院 為垂危病人施行聖事的程序

（以下程序是依據醫療專業人士及教區醫院牧民委員會提供的最新資料而釐定）

1. 在醫院的垂危病人或其家屬可經有關醫院的牧靈部，向院方提出邀請司鐸探望病人的請求。
2. 病人或其家屬亦可（在牧靈部辦公時間內或在週末或主日的辦公時間以外，或在有關的醫院沒有牧靈部的情況下）直接向病房的護士提出邀請司鐸探望病人的請求。如該請求按以下第3項的程序獲批准，而家人亦自行安排司鐸探望該病人，他們仍要盡量及早通知牧靈部（如有），以便其人員與病房保持聯繫，為病人提供跟進的牧民服務。
3. 負責病房的護士接到牧靈部或家人的請求後，會請「感染控制部」為病人作評估。
4. 如司鐸獲准探訪，必須遵守病房的守則，例如佩戴適當口罩及保護衣。當值的護士會作講解。
5. 如可能，病人在入院動手術前，宜先領聖事（修和、傅油及聖體），以避免入院後領聖事有所延誤。
6. 堂區主任司鐸應向教友解釋，基於疫情，司鐸們目前不能以慣常的方式為垂危的病人施行聖事，而必須依循以上特殊安排。

（備註：上述程序只適用一般的垂危病人，至於為已確診患新冠狀病毒而垂危的病人施行聖事，暫時未能確定有關程序。）

特此公告

秘書長

李亮 司鐸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